



第七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0

全面彻底裁军

2021 年 12 月 24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6/444, 第 93 段)通过]

76/234. 在国际安全领域促进和平利用国际合作

大会,

回顾《不扩散核武器条约》、¹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²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³ 以及联合国相关决议的规定,

重申联合国全体会员国必须履行军备控制和裁军与防止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的义务,

又重申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还重申支持旨在消除或防止核生化武器扩散的各项多边条约, 以及这些条约的所有缔约国全面履行条约以促进国际稳定的重要性,

铭记科技进步对全球安全的潜在影响,

认识到根据有关国际义务在最大可能范围内参加以和平利用为目的进行设备、材料及科学技术情报交流是所有国家不可剥夺的权利,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29 卷,第 10485 号。

² 同上,第 1015 卷,第 14860 号。

³ 同上,第 1974 卷,第 33757 号。



重申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不得妨碍为和平目的在材料、设备和技术方面进行的国际合作，同时不得滥用和平利用的目标从事扩散活动，

铭记为和平目的在材料、设备和技术方面进行的国际合作对促进会员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性，特别是对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发展的作用，

确认有必要继续开展用于和平目的的技术交流，包括根据相关国际义务开展这种交流，

又确认技术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具有关键作用，

关切地注意到向发展中国家出口用于和平目的的材料、设备和技术仍然遭到过度限制，

强调经由多边协商达成普遍、全面、非歧视性的协定是解决扩散关切的最佳手段，

又强调不扩散管制机制应透明且对所有国家开放，并应保证不对发展中国家为和平目的获取材料、设备和技术以保持可持续发展施加限制，

还强调促进和平利用国际合作的重要性，

1. **敦促**各方在不影响其所承担的不扩散国际义务的前提下，采取切实举措促进为和平目的在材料、设备和技术方面进行的国际合作，特别是避免采取与其承担的国际义务不符的限制性措施；

2. **请**秘书长就“在国际安全领域促进和平利用国际合作”各方面问题征求全体会员国意见和建议，包括用于和平目的向发展中国家出口材料、设备和技术遭到的过度限制措施、平衡不扩散与和平利用的可能举措及未来前进方向；

3. **又请**秘书长就此向第七十七届联合国大会提交载有上述意见和建议的报告，供全体会员国进一步讨论；

4. **决定**将“在国际安全领域促进和平利用国际合作”列入第七十七届联合国大会临时议程。

2021年12月24日
第54次全体会议(续会)